

**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完成对瑞金市西部金一文化创意产业基金（有限合伙）**  
**第一期出资缴付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5年6月12日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设立中国西部金一文化创意产业基金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参与设立中国西部金一文化创意产业基金的公告》。2015年7月2日，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。2015年9月30日，瑞金市西部金一文化创意产业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瑞金西部金一”）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，详见公司2015年10月17日披露于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》。

近日，公司接到瑞金市西部金一第一期的出资缴付通知书，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，除普通合伙人外，首期合伙人出资的缴付方式为两期缴付，第一期出资比例为各自认缴出资额的50%。截至2015年12月24日，公司已完成对瑞金市西部金一首期2,500万元的出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26日